



# SHENYIN WANGUO (H.K.) LIMITED

## 申銀萬國(香港)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18)

### 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申銀萬國(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50港元股份共(註2) \_\_\_\_\_ 股

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註3) \_\_\_\_\_

地址為 \_\_\_\_\_

或如其未能出席，則委任大會主席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五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假座香港中環畢打街11號置地廣場告羅士打大廈43樓香港銀行家會所龍房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按下列指示投票；或如未有作出任何指示，則由本人／吾等之代表自行酌情投票。

|    |                                               | 贊成<br>(註4) | 反對<br>(註4) |
|----|-----------------------------------------------|------------|------------|
| 1. | 省覽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董事局報告與獨立核數師報告。 |            |            |
| 2. | 宣派末期股息。                                       |            |            |
| 3. | (a) 重選黃剛先生為董事。                                |            |            |
|    | (b) 重選郭琳廣先生為董事。                               |            |            |
|    | (c) 重選李萬全先生為董事。                               |            |            |
|    | (d) 重選郭純先生為董事。                                |            |            |
|    | (e) 授權董事局釐定其酬金。                               |            |            |
| 4. | 重新委聘核數師，並授權董事局釐定其酬金。                          |            |            |
| 5. | 考慮並酌情通過召開上述大會通告所載之第5號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            |            |
| 6. | 考慮並酌情通過召開上述大會通告所載之第6號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            |            |
| 7. | 考慮並酌情通過召開上述大會通告所載之第7號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            |            |

日期：\_\_\_\_\_ 簽署(註5)：\_\_\_\_\_

####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將閣下名義登記每股面值0.50港元之股份數目填上。如閣下未有填上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與閣下名義登記之所有本公司股份有關。
- 請填上受委代表之姓名及地址。如未填上姓名，大會主席將會擔任閣下之受委代表。
-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加上「✓」；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加上「✓」號。如閣下未有在投票欄內作出指示，則受委代表有權自行酌情投票。閣下之代表亦有權就大會通告所載以外但正式提呈大會之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正式書面授權之人士簽署。如股東為公司，則必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由高級職員或獲正式授權之代表親筆簽署。
- 如為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該等人士均可親自或委派代表就其股份在大會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持有人無異，惟如有多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只有於其時出席而在股東名冊排名首位者方有權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任何續會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交香港中環花園道3號花旗銀行廣場花旗銀行大廈28樓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方為有效。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但必須代表閣下親自出席大會。
- 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親自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